

团体标准
《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
编制说明

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

二〇二四年九月

团体标准《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

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1. 任务来源

为深入贯彻落实《质量强国建设纲要》部署，提高农产品食品质量安全水平，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建立完善信息化追溯体系，实现重点类别产品全过程可追溯。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本区“明质选”品牌为例，基于全球 GS1 标准体系和服务体系，借助中国食品（产品）安全追溯平台（易码追溯）为预包装食品和农产品提供质量安全追溯。

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可以帮助追踪食品从生产到消费的全流程信息，确保在出现问题时能够快速追查源头，及时控制风险，减少损失。为对预包装食品企业建立和完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进行指导，特制定本标准。

本标准是参考了相关文献，并结合编码服务机构多年以来的作业经验而制定的，规定了预包装食品质量追溯的一般要求、追溯码和追溯信息，适用于指导预包装食品企业建立和完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

2024 年 9 月，经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标准技术委员会研究决定，对《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批准立项。

2. 主要起草单位和参与起草单位

对于本次《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研制事宜，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委托广东省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进行《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的研制技术服务。

本标准主要起草单位有：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广东省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等。

3. 主要工作过程

（1）预研阶段

2024 年 8 月下旬，由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广东省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组成标准起草工作组，负责本标准的起草工作。

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主要负责统筹标准起草整体工作、组织工作组开展调研并提供预包装食品企业编码应用情况等相关资料；广东省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主要负责策划、筹备和组织工作组开展工作会议，查阅、比对、分析相关标准和文献，起草标准草案和编制说明；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主要负责组织开展征求意见、标准审查和协助标准出版工作。

工作组就预包装食品追溯的要点进行了调研和研讨，确定了标准研究路线，明确了本标准编制思路 and 大纲。

(2) 立项阶段

2024年9月中旬，由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向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标准技术委员会提交了《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研制的立项申请，经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标准技术委员会调研决定，于2024年9月20日对《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予以立项，将其列入协会2024年度标准研制计划。

(3) 起草阶段

2024年8月至9月，工作组围绕“明质选”的预包装食品企业组织开展了调研工作，分别到佛山市高明红茶业有限公司、广东银鹏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禾田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佛山市合德利食品有限公司和佛山市高明区丰晟食品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展了广泛的调研，了解企业编码应用情况以及追溯体系的完善程度，并广泛查阅、收集相关资料和对相关标准的学习，采纳多方宝贵经验和建议作为本标准编制的重要参考，起草了《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草案初稿。

2024年10月10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召开了《明质选品牌管理体系 组织管理和品牌授权申请规程》等4项团体标准起草研讨会。对《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团体标准中的人员、设施和追溯体系要求进行了修改，补充了数据清洗的定义以及追溯信息要求，经工作组修改，形成征求意见稿，提交至佛山市高明区质量技术协会。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1. 标准编制原则

在本标准编制中，坚持以下原则：

(1) 规范性

按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要求进行制定。

(2) 一致性

尽量与现行有效的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以及对食品质量安全追溯具体要求保持一致。

(3) 适用性

在满足质量安全追溯要求的前提下，考虑预包装食品行业信息化与数字化的现状，制定与社会发展要求相适应的规定。

(4) 可操作性

充分考虑广东省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标准与编码所和其他编码服务机构对产品开展质量安全追溯的经验，对预包装食品企业建立和完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做出指引，可操作性强。

2. 标准主要内容的依据

本标准在编制时主要参考依据是：GB/T 12904《商品条码 零售商品编码与条码表示》、GB/T 14257《商品条码 条码符号放置指南》、GB/T 33993《商品二维码》、GB/T 38155—2019《重要产品追溯 追溯术语》、GB/T 38159《重要产品追溯 追溯体系通用要求》、GB/T 39017《消费品追溯 追溯体系通则》、GB/T 39099《消费品追溯 追溯系统通用技术要求》和GB/T 40204《追溯二维码技术通则》。

3. 标准主要内容

标准主要内容如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的一般要求、追溯码、追溯信息和追溯体系运行情况评价。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预包装食品产业链相关企业建立和完善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2) 术语和定义

规定了追溯、内部追溯、外部追溯和数据清洗 4 个术语的定义，以方便标准的使用者正确理解并使用标准。

(3) 一般要求

参考相关文件，对参与要求、制度要求、人员和设施要求进行了规定。

(4) 追溯码

参照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管部门的建议和相关国家标准，对编码、载体、位置进行了规定。

(5) 追溯信息

对信息采集与保存、信息上传与分享、信息查询进行了规定。

(6) 追溯体系运行情况评价

规定追溯参与方应定期对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的制度和运行情况评价，规范了评价内容和评价方法。

(7) 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信息要求

对企业信息、产品信息、原材料进货信息、生产信息、销售信息等预包装食品产品质量追溯信息进行规范。

三、 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对产业发展的作用等情况

本文件规定了预包装食品质量追溯的一般要求、追溯码和追溯信息，适用于指导预包装食品企业建立和完善产品质量追溯体系，有助于压实生产销售单位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增强企业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提升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水平，有效保障人民群众人身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切实营造公平竞争、放心消费的市场环境。

四、 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情况

尚无。

五、 在标准体系中的位置，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标准，特别是强制性标准的协调性

本标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强制性标准的要求，与现行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相协调。

六、 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结果和依据

本标准的制定编写工作中未产生重大意见分歧。

七、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建议以推荐性团体标准的形式发布实施。

八、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发布后，由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行业协会对协会会员、在高明区内的预包装食品企业及从业人员进行宣贯，以保证标准的顺利实施。

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开始实施。

九、废止现行相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

《预包装食品质量安全追溯规范》

团体标准起草工作组

2024年10月11日